

数学与统计学院班级量化考核管理细则（试行）

为了加强班集体建设，增强学生的集体观念，促进良好班风、学风的形成，促进学生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根据《周口师范学院学生手册》，结合学院学生管理工作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

根据各班在学习、纪律、卫生、文体活动、好人好事、宣传等方面的表现，进行加分或减分，最后按比例积分，计算出各班的得分，排定各班名次。

各项的积分权重是：学习 20%，纪律占 20%，卫生 20%，文体活动 20%，好人好事 10%，宣传 10%。以上六项积分的总和就是该班的最后得分。

（一）学习方面

1. 按班级学生考试成绩优秀率进行积分。学生考试成绩 85 分（含）以上为优秀。

2. 优秀率=（班级学生考试成绩优秀的总门数/全班学生考试总门数）*100%

3. 优秀率最高的班级给积分 20 分。

4. 班级学习积分计算公式：

本班学习积分=（本班优秀率/最高优秀率值）*20

（二）纪律方面（基本分 100 分）

1. 考勤积分

（1）每旷课一人扣除班级 1 分（迟到或早退三次折算一节），逐节累计。

（2）校、院组织的集体活动，不能按要求参加的班级减 20 分。

（3）开会不到者或安排任务未完成者扣班级积分 10 分。

(5) 迟到、早退三次折一节，全班合计计算，按第(1)项积分。

2. 其它违规违纪积分

(1) 受到学院通报批评一人次减 10 分。受到学校通报批评一人次减 20 分；受警告处分一人次减 30 分；受严重警告处分一人次减 40 分，有受记过及以上处分的纪律积分为零。

(2) 受有关职能部门批评每一人次减 20 分。

(3) 受学校职能部门批评的班集体一次扣 50 分，受学院通报批评的班集体一次扣 40 分。

(4) 与人打架，侮辱谩骂他人者，每一人次减 30 分。

3. 班级纪律积分计算方法

(1) 各班纪律积分数值按班级积分率计算：

班级积分率=（班级纪律积分总和/班级总人数）*100%

(2) 班级积分率最高者纪律积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班级积分为：

班级纪律积分=（班级积分率/最高班级积分率）*20

（三）卫生方面（基本分 100 分）

1. 教室卫生

校（院）卫生检查第一名加 10 分，第二名加 8 分，第三名加 6 分，倒数第 3 名扣 6 分，倒数第 2 名扣 8 分，最后一名扣 10 分。

2. 寝室卫生

校（院）寝室内务检查第一名加 10 分，第二名加 8 分，第三名加 6 分，倒数第 3 名扣 6 分，倒数第 2 名扣 8 分，最后一名扣 10 分。

（注：混合宿舍按每班人数比例折合积分后加减）。

3. 班级卫生积分计算方法

(1) 各班卫生积分数值按班级积分率计算：

班级积分率=（班级卫生积分总和/班级总人数）*100%

(2) 班级积分率最高者卫生积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班级积分为：

班级卫生积分=（班级积分率/最高班级积分率）*20

（四）文体活动方面（基本分 100 分）

1. 学校组织的文体活动

（1）班级获集体第一名者加 50 分，第二名者加 40 分，第三名者加 30 分，第四名加 20 分，第五名、第六名加 15 分。

（2）经学院推荐到学校参加竞赛活动的班级，没获奖的加 15 分。

（3）获个人第一名，给所在班级加 30 分，第二名加 20 分，第三名加 10 分，第四名至第六名加 5 分。

（4）学院选拔代表队参加学校的各种竞赛，给每位队员所在班级加 5 分；获第一名，给每位队员所在班级加 20 分，第二名每人加 15 分，第三名每人加 10 分，第四名至第六名每人加 5 分。

（5）学院推荐参加校运动会者，每人加 5 分；获得名次另外加分，其办法为积分值乘 5。

2. 学院组织的各种活动

（1）获集体第一名者加 40 分，第二名加 30 分，第三名加 20 分，第四名加 10 分，第五名、第六名加 5 分。

（2）获个人第一名，给所在班级加 15 分，第二名加 10 分，第三名至第六名加 5 分。

3. 班级文体活动积分

（1）班级积分率=（班级文体活动积分总和/班级总人数）*100%

（2）班级文体积分=（班级积分率/最高班级积分率）*20

（五）好人好事方面（基本分 100 分）

1. 做好人好事受到表扬，每人加 10 分；受学院通报表扬者一人加 20 分；受校通报表扬者，一人加 30 分。

2. 在社会实践活动、清洁卫生、教学科研、治安保卫等方面，受学校通报表扬的班集体，一次加 50 分；受学院通报表扬的班集体一次加 30 分。

3. 参加义务劳动或志愿者服务（以学院辅导员签字为准）每人加

加 2 分。

4. 班级好人好事积分

(1) 班级积分率 = (班级好人好事积分总和 / 班级总人数) * 100%

(2) 班级好人好事积分 = (班级积分率 / 最高班级积分率) * 10

(六) 宣传方面 (基本分 100 分)

1. 宣传稿件积分方法

(1) 向校级媒体投稿被采用一篇加 10 分，向学院网页投稿被采用加 5 分

(2) 在厅级新闻媒体发表宣传我院的新闻作品一篇加 20 分。

(3) 在省级新闻媒体发表宣传我院的新闻稿件一篇加 40 分。

(4) 在国家级新闻媒体发表宣传我院的新闻稿件一篇加 60 分。

(5) 学校给学院布置的宣传活动 (如制作宣传板)，积极投稿 (提供材料)，每采用一篇加 2 分。编辑、绘画、书写等工作人员，圆满完成工作任务，每人加 4 分。

其中，同一新闻作品被两个以上的新闻单位采用或转载，不累计。

2. 班级宣传积分计算办法

(1) 各班宣传报道积分数值按班级积分率计算：

班级积分率 = (班级稿件积分总和 / 班级总人数) * 100%

(2) 班级积分率最高者宣传积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班级积分为：

班级宣传积分 = (班级积分率 / 最高班级积分率) * 10

二、班级量化考核的实施

(一) 班级量化考核在学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由学生工作办公室实施。

(二) 学生工作办公室每周将各班的积分准确记录，每学期表彰优秀班级一次。各班团支部、班委会进行监督，有异议可向学生工作办公室提出更正。

三、班级量化考核结果的使用

（一）班级量化考核结果，作为推荐校优秀班集体的重要依据，并纳入各项评先表优指标分配体系。

（二）班级考核合格的班级每学期给予班级建设费用 6 元/人。每学期对表现优秀的班集体另行奖励，量化积分前 6 名分别奖励班费 1000 元、800 元、600 元、400 元、200 元、100 元。

四. 该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2016 年 2 月 24 日